

山东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鲁政土字 F〔2021〕13 号

关于烟台市莱山区 2021 年第 2 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						
申请文件		烟台市莱山区 2021 年第 2 批次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 (烟莱政土呈字〔2021〕9 号)				
用地面积 (公顷)		农用地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总计
		合计	其中耕地			
	集体	11.1055	7.9660			11.1055
	国有					
	总计	11.1055	7.9660			11.1055
	土地所属	烟台市莱山区莱山街道千金村。				
批复意见	同意将烟台市莱山区上列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，总计土地 11.1055 公顷。 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1 年 9 月 7 日					
主送	烟台市人民政府					
抄送	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，省自然资源厅、发展改革委、财政厅，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政府。					